**X101盱马路食品产业园段道路改造项目工程补充耕地质量评定报告**

**招标公告**

**招标人：盱眙县天源永康食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江苏立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

**招标（公告）**

**（邀请单位）：**

江苏立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盱眙县天源永康食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委托，就该单位的X101盱马路食品产业园段道路改造项目工程补充耕地质量评定报告进行邀请招标，现邀请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 项目名称：X101盱马路食品产业园段道路改造项目工程补充耕地质量评定报告；
2. 项目地点：盱眙县；
3. 项目招标范围：对X101盱马路食品产业园段道路改造项目工程用地的补充耕地做耕地质量评估报告，要求报告通过农业农村局的专家评审，达到农业农村局和自然资源局的资料入库要求。
4.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5日历天内完成报告并通过专家评审。（如延迟一天，违约金5000元。延误违约金的上限：合同价的20%)。
5. 最高限价：6.5万元（高于该控制价为无效投标）。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本项目招标采取资格后审办法，审查资料如下：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3、投标人提供承诺书，承诺由科研机构提供专业的土壤检测数据，提供的数据由科研单位加盖公章（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格式自定，企业提供承诺书装入投标文件）

4、投标人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料无失实内容和无弄虚作假的内容，如果有虚假，愿承担全部责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格式自定，企业提供承诺书装入投标文件）

5、投标人近3 年内没有行贿犯罪行为且被记录，或者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且自记录之日起未超过5 年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格式自定，企业提供承诺书装入投标文件）

1. 开标地址：盱眙县金鹏大道58号家禧广场写字楼8016室。
2. 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1000元，递交报价表时以现金方式同时递交。未中标，当场退还；中标后，合同签订后退还投标保证金。
3. 履约保证金：形式：现金、转账、电汇；金额：中标价的3%，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向招标人缴纳足额的履约保证金，否则招标人可视其自动放弃中标，没收投标保证金。

返还方式：报告达到农业农村局和自然资源局的资料入口要求后返还（无息）。

七、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价中标。

八、付款方式：全部工作完成且报告通过农业农村局的专家评审后支付合同价的90%；余款在报告达到农业农村局和自然资源局的资料入口要求后一次性付清。每次付款需提供符合招标人要求的税务发票。

九、招标代理服务费：本次采购项目代理服务费根据国家现行取费政策，按照以下计算方法确定国家纪委计价格《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和发改价格[2011]534号48%（不单独立项，投标单位充分考虑报价风险计入总价），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缴纳给代理机构。

十、招标文件发放起始时间与招标公告公开发布时间同时进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向潜在投标人发售招标文件。请潜在投标人自行在盱眙县天源永康食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http://www.xuyiwater.com/）查看招标信息,如有招标信息的更正或修改，而报价人未能及时登陆查看，由此造成的报价无效后果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十一、报名截止时间：2021年8月26日17时00分前

十二、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1年8月27日15时30分

十三、联系人、联系电话、地址

招标人：盱眙县天源永康食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盱眙山水大厦12层

联系人：徐澍 电话：13915161785

招标代理人：江苏立信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联系人：考智勇 电话：19952382855

联系地址：盱眙县家禧广场写字楼8016室

盱眙县天源永康食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年8月19日